

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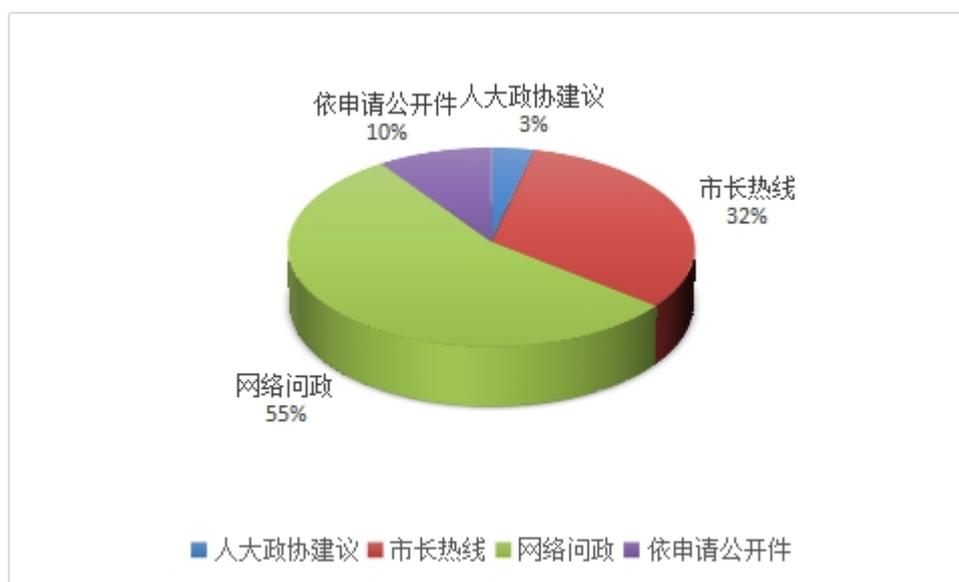
本报告由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按照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编制。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深入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，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、深化公开内容、拓展公开渠道、提升公开实效，全面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“五公开”，促进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政务公开工作质量效益稳步提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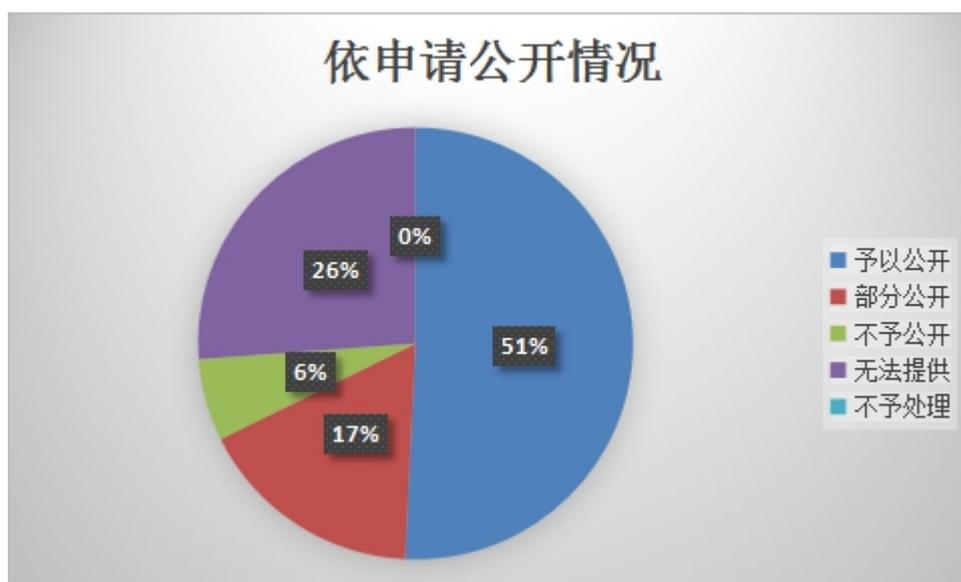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0年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按照“应公开、尽公开、应上网、尽上网”的原则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紧紧围绕人民群众关注关切，充分利用市局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媒介，及时对外公布重大行政决策、政策解读，其中在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市林业局）网站公开信息5504条、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1155条；办理市长热线218件、网络问政370件、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办理65件；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共24件，其中人大代表建议9件（主办）、政协委员提案15件（主办、分办），答复满意率和办理满意率均为100%，切实做到政策文件信息及时发布，让群众看得到、听得懂。

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根据新《条例》有关规定，针对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，建立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审签、答复、归档等闭环工作流程，准确把握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时限，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。



2020年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受理依申请公开65件，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；办理以政府信息公开为由提起的行政复议1件胜诉；办理以政府信息公开为由提起的行政诉讼2件，其中1件胜诉，1件尚未审结。2020年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。

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管理工作，局长办公会专题研究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政务公开工作，市局主要领导、分管领导多次对政务公开工作作出部署。市局及时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协调机制，统筹规划政务公开工作。市局办公室负责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政务公开工作，建立上下联动、共同推进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。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制作、获取、保存、处理等方面工作制度。在制发文件时，对文件公开属性进行明确标识，从源头上保障了公开信息不涉密、涉密信息不公开。严格遵守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原则，修订完善公开审查流程，建立完善逐级审查制度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一是优化门户网站。全面升级改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门户网站，优化调整栏目设置，根据国家、省对政务公开工作最新要求及时调整栏目设置，增加二级、三级导航页和栏目页，提升搜索查询功能，为公众查阅提供更加便利、便捷条件。2020年，市局网站发布信息5504条，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。

二是召开新闻发布会。2020年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积极依托新闻媒体推进政务公开工作，先后召开创建国际湿地城市工作、济宁市林长制等新闻发布会。

三是建设政务微信号。2020年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更新完善“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”微信公众号。主动运用微信公众号传播快、覆盖广、社会渗透力强、舆论生成迅速的优势，多形式发布，分众化传播，形成了政府信息公开新态势。通过政务微信公众号公开政府信息1155条，浏览量达到20余万人次。

四是打造政务公开体验区。依托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打造政务公开体验区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公共查阅点，安装大型展示屏、电脑终端等设备，供群众查阅相关政策和信息，严格落实《2020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要求，将公开透明理念体现到不动产登记各项工作中，不动产登记公开工作步入规范化、标准化的

发展轨道，有效保障市民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，让群众能办事、好办事、办成事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开展政务公开专题业务培训，全面提升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政务公开工作水平。2020年，组织开展了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，对新修订《条例》及政务公开评估考核指标进行解读，培训87人次。建立日常检查和重点抽查相结合的常态化督导制度，采用制定台帐、电话督办等形式，定期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检查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全部落实到位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1	1	1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9	0	69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81	0	16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227	-5	0

行政强制	5	-1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5	1226.41 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63	1	1	0	0	0	65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32	0	1	0	0	0	33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11	0	0	0	0	0	11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2	1	0	0	0	0	3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0	0	0	0	0	1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7	0	0	0	0	0	17	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63	1	1	0	0	0	65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	1	0	0	0	1	1	0	0	1	2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信息公开工作，虽然顺利完成了各项任务，但与当前全面推进依法行政、职能转变的要求和社会公众的期待还有一定差距，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：一是信息公开内容还有待细化和优化，主动公开的深度有待进一步扩展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保障措施还需要进一步完善等；二是政务公开意识不足，各科室依法公开、主动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。

下一步为了更好地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开展，增加透明度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，结合机构改革重点做好以下几点：一是围绕中心工作，公开公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，以政府中心工作为主轴，以公众关心的热点、难点为导向，不断完善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南，进一步细化办事指南、咨询服务等指引性信息公开内容，全面、及时地公开政府信息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；二是强化政务公开平台建设运维，认真履行政务网管理职责，不断提高网站建设和运维管理水平，充分发挥政务公开第一平台作用。按照“公开是原则、不公开是例外”和政务“五公开”的要求，合理增加政府信息主动公开范围，进一步完善网上信息发布审查工作机制，增强政务公开工作的针对性、时效性；三是提升市长热线、网络问政答复、人民来信等群众来信来电工作服务水平。对百姓咨询求助类问题，提高回复效率，为百姓解决实际困难，提升服务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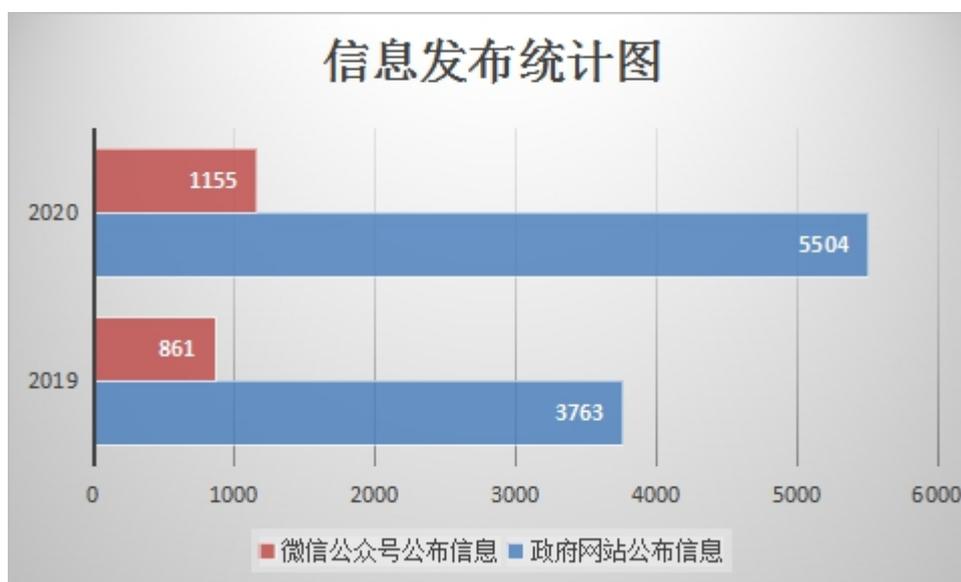
2020年，我局承办的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共24件，其中人大代表建议9件（主办），政协委员提案15件（主办、分办），答复满意率，办理满意率均为100%，并在网站及时发布，接受社会监督。承办的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较19

年数量有所减少，但办理质量有所提高，通过提案办理，一系列“干货”金点子落地、生根，转化成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。



（二）数据分析情况

2020年度，我局进一步明确政务新媒体定位，发挥政务新媒体传播速度快、受众面广、互动性强等优势，较2019年，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数明显提升34%，公开质量也有显著提升。同时，我局以内容建设为根本，优化网站布局，不断强化发布、传播、互动、引导、办事等功能，网站公开信息由3763条提升为5504条，发布比例上涨46%，进一步加强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宣传工作，努力做到利企便民，人民满意。



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1年1月21日